

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古皮寺尾矿库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2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2
3.2 公开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5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
6.2 公开方式.....	6
7 其他.....	7
8 诚信承诺.....	8
9 附件.....	8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方式，其目的是使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识，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与建议，以利于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

通过公众参与调查向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规模、工艺和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问题，让公众真正了解项目的实情，充分考虑当地公众的切身利益，以便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使项目的设计与运营更加趋于完善合理，从而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包括：

- (1)、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三次公示，包括媒体公示、现场公示和网络公示；
- (2)、向当地群众和团体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公开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相关意见。

2 首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与环评单位签订合同后，于 2021 年 5 月以现场公示、网络公示的方式发布本项目环境信息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公布了工程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公示的形式，在湖南黄金公司网站上（<http://www.hjdmi.com/news/428.html>）发布本项目环境信息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照片见图 1。



图 1 第一次公众参与网络公示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保部相关文件，我单位于 2021 年 5 月和 11 月分别进行了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形式的公示，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

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未少于 10 个工作日，可以满足《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保部相关文件，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在湖南黄金公司（<http://www.hn-au.com/news/426.html>）上进行了网站公示，网站为开放式网站，配合报纸公示及张贴公示可以实现向居民公示项目情况及报告书全文的目的，详见图 2。



图2 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照片（网络）

3.2.2 报纸

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18 日在《岳阳日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详见图 3 和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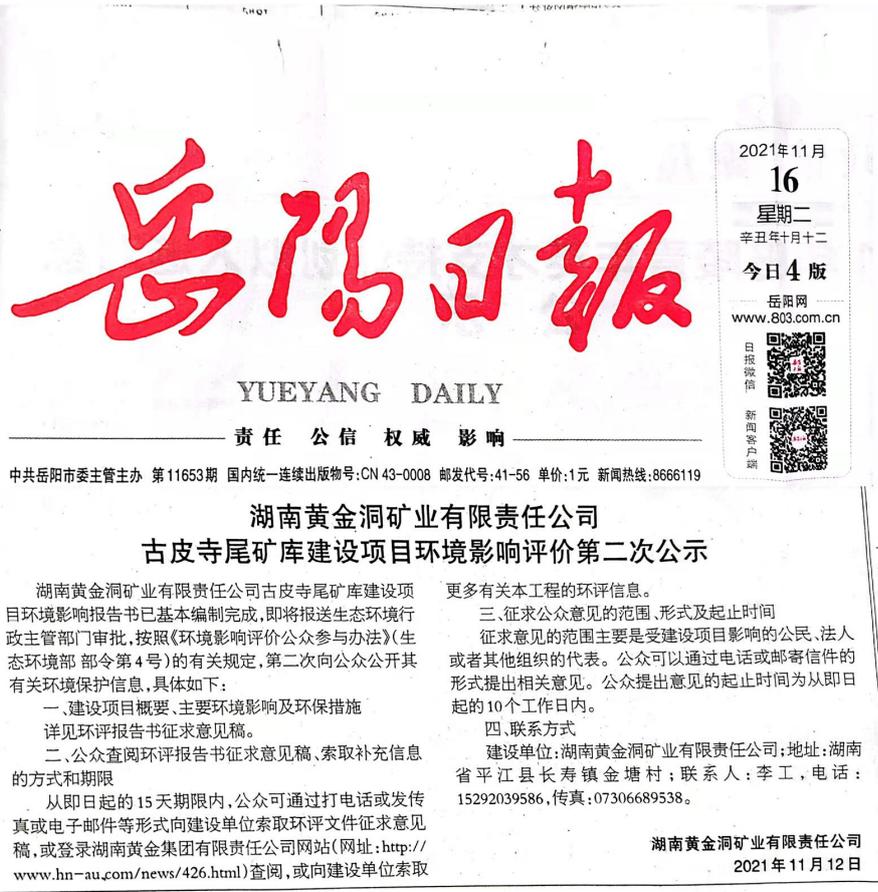


图3 2021年11月16日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照片（报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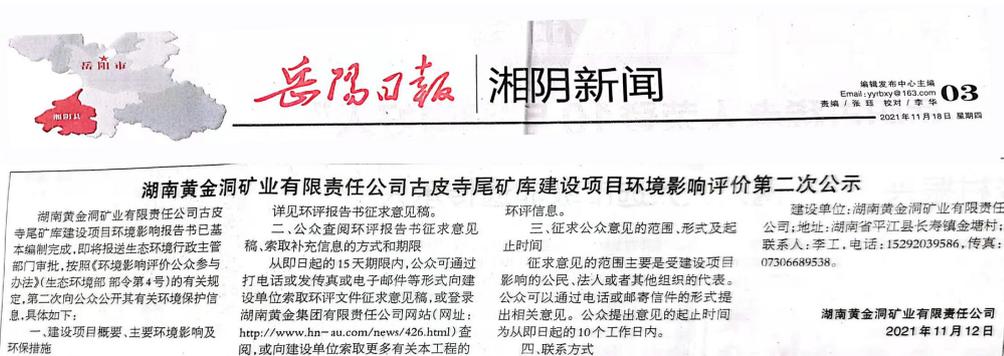


图4 2021年11月18日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照片（报纸）

3.2.3 张贴公告

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对项目情况进行了张贴公告，详见图 5。



图 5 现场张贴公告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报告查阅方式在建设方向环评单位查阅，公示期间无公众提出查阅请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评价按有关规定进行公示，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份采取了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公示，向居民阐明项目主要环保措施和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等，方便居民查阅，公示期间内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的反对意见，不属于《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需要进行深度公众参与的项目，因此未开展其他公众参与活动。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网络、报批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处理。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古皮寺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核查报告内容及结论真实可信，报告书内容不涉及国家和商业秘密，该报告书全文已根据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进行了报批前全本公示。公开内容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本次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次公开方式采用网络形式，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网上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323YnNy5>），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公示截图见图 6-1。



图 6 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7 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项目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及报纸公示的当期《岳阳日报》，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古皮寺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古皮寺尾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3月25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